

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局关于“2025年度生物医药特色园区空间认定扶持项目”的申报指南

序号	项目类别	项目类别	网上受理期	书面材料受理期	书面材料受理窗口	申请条件	申请材料	申报要点	业务科室	备注
1	生物医药特色园区空间认定扶持项目	核准制	2025年8月5日-9月2日（截至18:00）	2025年8月5日-9月4日（截至18:00）	1.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（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8033-1号，世贸百货斜对面） 2.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各园区分中心	1. 申请单位在龙岗区实际运营的企业，或登记地址在龙岗区的企业、事业单位、民办非企业机构；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。 2. 申请项目为首次获得市级生物医药或医疗器械特色园区的认定。 3. 申请单位即生物医药或医疗器械特色园区运营单位正常运行。	1. 申报书（通过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系统打印）； 2.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、民办非企业机构登记证书复印件（验原件，加盖单位公章）； 3. 上年度纳税证明（税务部门系统打印件加盖单位公章）； 4. 市级生物医药或医疗器械特色园区认定通知，或其它能够佐证市级认定的相关材料（验原件，提供盖章复印件）。 上述材料用A4纸正反面打印，附有目录及页码，按顺序合并胶装成册，加盖骑缝公章。书脊处印企业名称，提交一份。凡要求提交复印件的，同时查验原件。	1. 申请单位是否在龙岗区实际运营的企业，或登记地址在龙岗区的企业、事业单位、民办非企业机构；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。 2. 是否能提供市级生物医药或医疗器械特色园区认定通知，或其它能够佐证市级认定的相关材料。 3. 项目是否为首次获得市级部门认定。 4. 申报单位是否有诚信问题。	项目评估科（联系人：邓先生，联系电话：28931461）	咨询业务时间： 工作日上午9:00-12:00、下午14:00-18:00